

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6日14:10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3F第三會議室

主 席：楊靜瑩委員

紀錄：謝孟娟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列席人員：(略)

一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二、工作報告：(略)

三、提案討論

案 號：第一案

提 案 者：體育室

案 由：機械系研究所三年級李家茂建請記大功乙次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第二款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 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號：第二案

提 案 者：體育室

案 由：有關本校女子羽球代表隊參加全國性比賽榮獲第一名，建請記大功乙次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第二款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 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 號：第三案

提 案 者：體育室

案 由：有關台文所三年級葉乃慈代表學校參加全國性比賽榮獲冠軍，建請發予個人獎金30,000元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第二款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 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頒發個人獎金20,000元。

案 號：第四案

提 案 者：行銷系

案 由：行銷系三年級呂芊逸、宋文馨、鄒薇均與行銷系四年級謝品蓉等四人，建請記大功乙次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第二款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 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各核予小功兩次。

案 號：第五案

提 案 者：資工系

案 由：資工系博士班一年級施長宏參加國際性比賽，表現優良，為我校贏得極高榮譽，建請頒發個人獎金1,000元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第二款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 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核予小功乙次。

附帶決議：未來有相似案例，系所可依學生獎懲辦法逕行敘獎。

案 號：第六案

提 案 者：資工系

案 由：資工系學士班三年級吳念芸、楊艾蓉參加國際性比賽，表現優良，為我校贏得極高榮譽，建請頒發團隊獎金1,000元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依據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第二款建請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。

辦 法：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
決 議：各核予小功乙次。

附帶決議：未來有相似案例，系所可依學生獎懲辦法逕行敘獎。

四、主席結論

五、散會 14:45